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2-035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秦克景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安排，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综合授信额度的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总裁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2.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率率先生回避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货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货币）。

详见2022年6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已就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定于2022年7月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2022年6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